**附件2.2019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时间安排表**

|  | **阶段** | **工作流程及要求** | **完成时间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前**  **期**  **工**  **作** | **系统相关参数的设置** | 1.专业负责人设置指导教师；  2.二级学院管理员设置过程材料、评分指标和论文成绩比例等。 | 第8、9周 |
| **课题申报与审核** | 1.指导教师登录实践教学管理系统申报课题。  2.系主任对课题的科学性、合理性进行审核把关；  3.学院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委员会审定题目；  4.核对题目来源、题目性质是否合乎规定。 | 第10周 |
| **学生选题**  **免修申请** | 1.学生进入实践教学管理系统进行第一轮选题；  2.第二轮选题（第一轮选题没有确定课题的学生进行第二轮补选）；  **3.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免修申请；**  **4.未按学校规定时间内选题的学生最终成绩不能评良好及以上。** | 第一轮选题：  第11-13周  第二轮选题：  第14、15周 |
| **开题报告** | 指导教师召集学生做好开题报告，学院检查开题情况。教务处抽查。 | 第16-20周 |
| **中**  **期**  **工**  **作** | **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检查** | 1.指导教师应做好学生的指导工作，定期检查学生的工作进度和质量，及时解答和处理学生提出的有关问题；  2.各学院要随时了解、检查各专业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工作进展情况，及时研究协调处理本单位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的有关问题；  3.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委员会检查工作开展情况，学生须向指导教师汇报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，教务处组织抽查；  4.学生进实践教学管理系统填写开题报告、中期检查等材料。  **5.4月1日前仍未选题的学生视为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不及格。** | 2018-2019-1  第21周—2018-2019-2  第10周 |
| **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定稿** | 1.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定稿后，上传实践教学管理系统；  2.指导教师需认真审阅学生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定稿，写出评语和评分后。对于达不到规范要求的学生，令其重做重写，不能按期完成或达不到答辩资格要求的学生，不准参加答辩。 |
| **后**  **期**  **工**  **作** | **同行评阅** | 评阅教师进入实践教学管理系统评阅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写出评语和评分。 | 2018-2019-2  第11、12周 |
| **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检测** | 1.学生进入“大学生论文抄袭检测系统”，上传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定稿并检测，检测报告（全文标明引文）需交指导教师签字后装入档案袋存档；  2.要求学生答辩前提前一周将所有论文材料电子版提交指导教师，由指导老师将材料发给答辩老师提前审阅。 | 答辩前一个月 |
| **一次答辩及成绩录入** | 1.答辩小组对学生进行公开答辩，并做好答辩记录。答辩日程安排提前一周报教务处备案，教务处随机抽查；  2.答辩组秘书进入实践教学管理系统录入学生一次答辩成绩（注：学生没有参加二辩时成绩核对正确后可直接提交；有学生参加二辩的，成绩先保存等二辩成绩出来后再录入提交）。 | 2018-2019-2  第13、14周 |
| **二次答辩及成绩录入** | 1.根据一辩结果组织对不及格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二次答辩；  2.组织评优答辩；  3.答辩组秘书进入实践教学管理系统核对并录入有参加二辩（包括评优答辩）的学生成绩，核对正确后保存提交。 | 2018-2019-2  第15周 |
| **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优、抽检** | 1.报送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及优秀指导教师等评优材料；  2.配合教务处做好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工作。 | 2018-2019-2第13-15周 |
| **十佳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** | 各学院推荐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参评校十佳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。 | 2018-2019-2第16-17周 |
| **工作总结及文档归档** | 1.各学院认真做好工作总结，书面工作总结报送教务处；  2.指导教师负责收回各有关资料，由学院指定人员负责整理归档，留存学院。 | 2018-2019-2第18-20周 |

注：各学院可根据学校安排的时间进行微调，但不能超过每项任务规定的时间。